### 公職 人員 財產 申報 表

申報人姓名	働士官		服務機關	1.	1.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							1. 副主任委員		
<b>T和八年石</b>	队分为不改的	2.							職稱	2.				
配偶	及未	成年	丰 子	女		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
稱	謂	姓			名	稱			謂	姓	Ė			名
妻		蔡美	好			長子				奠	□○齊			
長女		鄭〇	瑄											

# (一)不動產 1.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市信	言義區犁和段4小	·段4-6地號		490	24分之1	鄭志富
台北市信	言義區犁和段4小	、段4-38地號		530	24分之1	鄭志富
台北市信	言義區犁和段4小	、段4-36地號		9	24分之1	鄭志富

#### 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市信 7417	議區犁和段4小	段4-38地號建號		110.54	所有權全部	鄭志富
台北市信 7435	議區犁和段4小	段4-38地號建號		913.93	24分之1	鄭志富

# 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## (三)汽車

種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小客車		19	995 C	.C.	DEC	000	)		鄭志富		

### (四)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-											

(五)存款(總金額:

1,571,087 元)

1. 新台幣存款

	*=	4-	٠.	144	144	4	,,		ا عہد
种	類し	17	<i>75</i> X	棳	種	. P	<i>ス</i> カー	<b></b>	海貝 し
, <del></del>	~~'	• •		14.4		•	- 1		-/\

定期存					郵							)齊		26,210		
定期存 ——— 2.	明存款 郵局 2. 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										鄭(	<b>○</b> 瑄			17,	923
														金		額
種	類	幣	別	存		が			機	構	Þ	,	名	折合	新台幣價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<u> </u>																
(六)タ	卜幣(指玛	金或	旅行	支票)(	(總f ——	價額					元)	1				
(六)タ	卜幣(指玛 別	金或所		支票) ——— 有 ———	(總f —— 人		: 金 				元)		折台	合新台	幣價額	
幣無	別	Ŕſ		有	人		金						折台		幣價額	
幣 無 (七)が	別  「價證券	所(股票	,票券	有	人		金有價		總價額:				折台	合新台	幣價額	
幣 無 (七)が	別	所(股票	,票券	有	人		金	)	總價額:	數	客,	頁	折合		幣價額	額
幣 無 (七)有 1.	別  「價證券	所(股票	,票券	有-,債券	人	其他	金屑元	)	Г		客,	頁		元)	幣價額	額
幣 無 (七)す 1. 種 無	別  「價證券	所(股票).價額	,票券	有-,債券	人	其他	金屑元	人	Г		客,	頁		元)	幣價額	額
幣 無 (七)す 1. 種 無	別 百價證券 股票(總	所(股票).價額	,票券	有-,債券	人	其他	金有價元有	人	Г		(名)	頁	<b>近價額</b>	元)	幣價額	額
幣 (七)才 1. 種 無	別 百價證券 股票(總	所(股票).價額	,票券	有,债券	人	其他	金價元有元	) 人 )	股	數	(名)	真	<b>近價額</b>	元)	幣價額	
幣 無 (七)を 種 無 2.	別 百價證券 股票(總	所	,票 <i>券</i> :	有,债券	人	其他	金價元有元	) 人 ) 人	股	數	(名)	真	<b>近價額</b>	元)	幣價額	
幣 無 (七)を 種 無 2.	別	所	,票 <i>券</i> :	有,债券	人	其他	金價元有元有	) 人 ) 人	股	數	面	真	領	元)	幣價額	

所

有

人

價

額

類

(八)其他財產

產

種

財

無 (九)債權(總金額: 元) 種 類 債權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金 額 無 (十)債務(總金額: 3,200,000 元)

債務人 債 權 地 金 類 人 及 址 額 公教住宅貸 款 中央信託局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49號 鄭志富 2,200,000 鄭志富 蔡金昇 澎湖縣馬公市民福路 般借貸 1,000,000

(十一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資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 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

(十二)備註

無

此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鄭志富

申報日期:89年07月20日